交银施罗德蓝筹股票证券投资基金

2011 年度报告摘要

2011年12月31日

基金管理人:交银施罗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二〇一二年三月三十日

§1 重要提示

1.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的法律责任。本年度报告已经三分之二以上独立董事签字同意,并由董事长签发。

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建设银行")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2012年3月28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利润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做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

本年度报告摘要摘自年度报告正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阅读年度报告正文。

本报告期自2011年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2 基金简介

2.1 基金基本情况

基金简称	交银蓝筹股票	
基金主代码	519694	
交易代码	519694(前端)	519695(后端)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07年8月8日	
基金管理人	交银施罗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12,396,022,584.01份	
基金合同存续期	不定期	

2.2 基金产品说明

投资目标	本基金为一只蓝筹股票基金,主要通过投资于业绩优良、发展稳定、在行业内占有支配性地位、分红稳定的蓝筹上市公司股票,在有效控制风险并保持基金资产良好流动性的前提下,追求在稳定分红的基础上实现基金资产的长期稳定增长。
投资策略	本基金充分发挥基金管理人的研究优势,将严谨、规范化的选股方法与积极主动的投资风格相结合,通过优选业绩优良、发展稳定、在行业内占有支配性地位、分红稳定的蓝筹上市公司股票进行投资,以谋求基金资产的长期稳定增长。
业绩比较基准	75%×中证100指数+25%×中信全债指数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是一只股票型基金,以优质蓝筹股为主要投资对象,属于证券投资基金中较高预期收益和较高风险的品种,本基金的风险与预期收益都要高于混合型基金和债券型基金。

2.3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

项目		基金管理人	基金托管人
名称		交银施罗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负责人	姓名	陈超	尹东
	联系电话	021-61055050	010-67595003
	电子邮箱	xxpl@jysld.com,disclosure@jysld.com	yindong.zh@ccb.com
客户服务电话		400-700-5000,021-61055000	010-67595096
传真		021-61055054	010-66275853

2.4 信息披露方式

登载基金年度报告正文的管理人互联网网址	www.jyfund.com,www.jysld.com,www.bocomschroder.com
基金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基金管理人的办公场所

§3 主要财务指标、基金净值表现及利润分配情况

3.1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3.1.1 期间数据和指标	2011年	2010年	2009年
本期已实现收益	-985,294,482.09	346,825,988.92	1,585,948,119.03
本期利润	-2,427,618,222.32	-1,378,567,793.16	6,391,002,701.54
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1891	-0.0927	0.3885
本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	-22.85%	-9.78%	71.61%
3.1.2 期末数据和指标	2011年末	2010年末	2009年末
期末可供分配基金份额利润	-0.3545	-0.2104	-0.2370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8,002,194,297.18	11,294,217,213.94	14,494,554,944.83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0.6455	0.8367	0.9274

注:1、上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2、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阶段	份额净值增长率①	份额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6.16%	1.10%	-3.97%	1.02%	-2.19%	0.08%
过去六个月	-16.46%	1.03%	-15.12%	1.00%	-1.34%	0.03%
过去一年	-22.85%	1.06%	-15.01%	0.95%	-7.84%	0.11%
过去三年	19.45%	1.43%	18.43%	1.25%	1.02%	0.18%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34.55%	1.56%	-38.99%	1.57%	4.44%	-0.01%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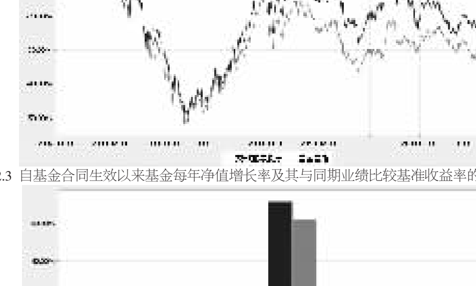

3.2.3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每年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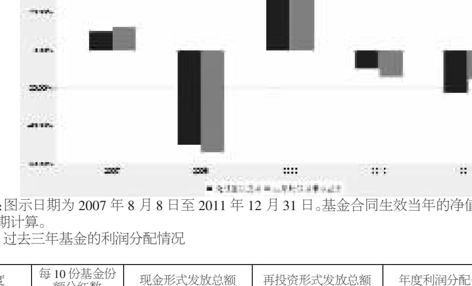

注:图示日期为2007年8月8日至2011年12月31日。基金合同生效当年的净值增长率按照当年实际存续期计算。

3.3 过去三年基金的利润分配情况

单位:人民币元

年度	每10份基金份额分红数	现金形式发放总额	再投资形式发放总额	年度利润分配合计	备注
2011年	-	-	-	-	-
2010年	-	-	-	-	-
2009年	-	-	-	-	-
合计	-	-	-	-	-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经理情况

4.1.1 基金管理人及其管理基金的经验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为交银施罗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交银施罗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是经中国证监会证监基字[2005]128号文批准,于2005年8月4日成立的合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司总部设于上海,注册资本为2亿元人民币。截止到2011年12月31日,公司已经发行并管理的基金共有十八只:交银施罗德精选股票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生效日:2005年9月29日)、交银施罗德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生效日:2006年1月20日)、交银施罗德稳健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生效日:2006年6月14日)、交银施罗德成长股票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生效日:2006年10月23日)、交银施罗德蓝筹股票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生效日:2007年8月8日)、交银施罗德增利债券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生效日:2008年3月31日)、交银施罗德环球精选价值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生效日:2008年8月22日)、交银施罗德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生效日:2009年1月21日)、交银施罗德先锋股票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生效日:2009年4月10日)、上证180公司治理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生效日:2009年9月25日)、交银施罗德上证180公司治理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 (基金合同生效日:2009年9月29日)、交银施罗德主题优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生效日:2010年6月30日)、交银施罗德趋势优先股票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生效日:2010年12月22日)、交银施罗德信用添利债券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生效日:2011年1月27日)、交银施罗德先进制造股票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生效日:2011年6月22日)、深证300价值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生效日:2011年9月22日)、交银施罗德双利债券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生效日:2011年9月26日)和交银施罗德深证300价值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基金合同生效日:2011年9月28日)。

4.1.2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及基金经理助理的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张媚钗	本基金的基金经理	2010-06-04	-	9年	张媚钗女士,经济学硕士。历任申银万国证券研究所研究员。2005年加入交银施罗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历任投资研究部研究员、基金经理助理和专户投资经理。

注:1、本表所列基金经理任职日期和离职日期均以基金合同生效日或公司作出决定并公告(如适用)之日为准。

2、本表所列基金经理证券从业年限中的"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中国证券业协会《证券业从业人员资格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遵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证券投资基金法》、《证券投资基金销售管理办法》、《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基金合同和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监管部门的相关规定,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安全高效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严格控制投资风险的基础上,为基金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整体运作合规合法,无不当内幕交易和关联交易,基金投资范围、投资比例及投资组合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的约定,未发生损害基金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4.3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公平交易情况的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本公司有严格的投资控制制度和风险监控制度来保证旗下基金运作的公平,报告期内本公司严格执行公平交易制度,公平对待旗下各投资组合。本投资组合与公司旗下管理的不同投资组合的整体收益率、分投资类别(股票、债券)的收益率以及不同时间窗内(同日内、5日内、10日内)同向交易的交易价格未发现异常差异。

4.3.2 本投资组合与其他投资风格相似的投资组合之间的业绩比较

本投资组合与公司旗下同属于中高风险投资风格的证券投资基金交银成长之间2011年度业绩表现差异为-5.15%,与其他投资风格相似的证券投资基金业绩表现差异未超出5%。业绩表现差异主要来源于不同基金经理投资风格、行业配置和选股策略上的不同。无不公平交易因素。

4.3.3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发现异常交易行为。

4.4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的说明

4.4.1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2011年国内通胀前三季度处于高位,全年宏观调控和地产调控偏严厉,国内总需求呈现下行态势,消费和投资增速回落,出口增速受欧债危机影响大幅回落,使得货币增速逐月回落,全年流动性持续偏紧,伴随着经济下行和政策紧缩对实体经济影响的逐渐显现,企业盈利增速放缓。四季度开始通胀见顶回落,企业盈利下滑,同时,市场对于中国经济潜在增速将下一个台阶的探讨逐步达成共识,股票市场整体估值水平不断下移。行业方面,低估值板块以及稳定增长类消费板块相对跌幅较小,而高估值板块以及与投资密切相关的强周期行业表现较差。

4.4.2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截至2011年12月31日,本基金份额净值为0.6455元,本报告期份额净值增长率为-22.85%,同期业绩比较基准增长率为-15.01%。

4.5 管理人对宏观经济、证券市场及行业走势的简要展望

展望2012年,经济预期改善和经济触底或将逐步能看到,投资时钟可能将在某一时间转向对股票投资有利。但宏观层面最大的分歧在于国内通胀下行和经济下滑的速度和幅度,因为二者将决定政策出手的力度和频率,以及未来市场何时见底,见底后以何种方式上涨以及有多大上涨空间。目前,紧缩的货币政策或已经实质转向,但预期微调的边际放松还不够冲抵经济后期快速出清的危险,需要等待进一步的放松。由于中国经济正处结构转型期,劳动力成本、资源价格及资金成本均处在要素价格重估的阶段,伴随资源价格改革的突破以及环境成本的增加,潜在经济增速处于小幅放缓的进程中。换言之,由于通胀和房价的约束,政策的放松力度有限,经济的回升可能不是快速的而是缓慢的。

对于中国经济的内生增长动力,我们仍相对保持乐观。2012年,基于目前较低的估值及政策调整预期,对股票市场的态度将略偏乐观,中线配置增长预期稳定的行业和企业,从估值和成长性的匹配角度选择低估值的行业、处于盈利周期底部的龙头公司,另一方面将适当增持部分成长性较好的细分行业的优势企业。

4.6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估值程序等事项的说明

本基金管理人制定了健全、有效的估值政策和程序,经公司管理层批准后实行,并成立了估值委员会,估值委员会成员由研究部、基金运营部、风险管理部等人员和固定收益人员及基金经理组成。

公司严格按照新会计准则、证监会相关规定和基金合同关于估值的约定进行估值,保证基金估值的公平、合理,保持估值政策和程序的一贯性。估值委员会的研究部成员按投资品种的不同性质,研究并参考市场普遍认同的做法,建议合理的估值模型,由量化投资部进行测算和认证,认可后交各估值委员会成员从基金会计、风险、合规等方面审批,一致同意后,报公司投资总监、总经理审批。

估值委员会会定期对估值政策和程序进行评价,在发生了影响估值政策和程序的有效性及适用性的情况后,及时召开临时会议进行研究,及时修订估值方法,以保证其持续适用。估值委员会成员均具备相应的专业资格及工作经验。基金经理作为估值委员会成员,对本基金持仓证券的交易情况、信息披露情况保持应有的职业敏感,向估值委员会提供估值参考信息,参与估值政策讨论。本基金管理人参与估值流程各方之间不存在任何重大利益冲突,截止报告期末未有与任何外部估值定价服务机构签约。

4.7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利润分配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进行利润分配。

§5 托管人报告

5.1 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遵规守信情况声明

本报告期,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在本基金的托管过程中,严格遵守了《证券投资基金法》、基金合同、托管协议和其他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完全尽职尽责地履行了基金托管人应尽的义务。

5.2 托管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运作遵规守信、净值计算、利润分配等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本托管人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基金合同、托管协议和其他有关规定,对本基金的基金资产净值计算、基金费用开支等方面进行了认真的复核,对本基金的投资运作方面进行了监督,未发现基金管理人有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报告期内,本基金未实施利润分配。

5.3 托管人对本年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等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发表意见

本托管人复核审查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利润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6 审计报告

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对交银施罗德蓝筹股票证券投资基金2011年12月31日的资产负债表,2011年度的利润表、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普华永道中天审字(2012)第20411号)。投资者可通过本基金年度报告正文查看该审计报告全文。

§7 年度财务报表

7.1 资产负债表

会计主体:交银施罗德蓝筹股票证券投资基金

报告截止日:2011年12月31日

单位:人民币元

资 产	附注号	本期末 2011年12月31日	上年度末 2010年12月31日
资 产:			
银行存款	7.4.7.1	1,043,781,865.72	718,681,006.22
结算备付金		9,078,870.90	39,788,191.74
存出保证金		3,853,922.97	6,972,252.77
交易性金融资产	7.4.7.2	6,279,219,925.95	10,076,324,749.52
其中:股票投资		6,209,739,074.95	9,479,471,207.52
基金投资		-	-
债券投资		69,480,851.00	596,853,542.00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	-
衍生金融资产	7.4.7.3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7.4.7.4	1,184,504,936.96	426,692,840.04
应收证券清算款		-	58,074,547.52
应收利息	7.4.7.5	2,003,332.65	8,533,433.27
应收股利		-	-
应收申购款		42,350.93	387,682.71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其他资产	7.4.7.6	-	-
资产总计		8,522,485,206.08	11,335,454,703.7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附注号	本期末 2011年12月31日	上年度末 2010年12月31日
负 债:			
短期借款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衍生金融负债	7.4.7.3	-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应付证券清算款		499,570,397.56	-
应付赎回款		1,632,918.13	3,378,984.86
应付管理人报酬		10,479,880.15	14,744,019.27
应付托管费		1,746,646.67	2,457,336.54
应付销售服务费		-	-
应付交易费用	7.4.7.7	4,416,965.31	18,704,292.58
应交税费		-	-
应付利息		-	-
应付利润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其他负债	7.4.7.8	2,444,101.08	1,952,856.60
负债合计		520,290,908.90	41,237,489.85
所有者权益:			
实收基金	7.4.7.9	12,396,022,584.01	13,499,297,957.36
未分配利润	7.4.7.10	-4,393,828,286.83	-2,205,080,743.42
所有者权益合计		8,002,194,297.18	11,294,217,213.9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8,522,485,206.08	11,335,454,703.79

注:1、报告截止日2011年12月31日,基金份额净值0.6455元,基金份额总额12,396,022,584.01份。

2、本摘要中资产负债表和利润表所列附注号为年度报告正文中对应的附注号,投资者欲了解相应附注的内容,应阅读登载于基金管理人网站的年度报告正文。

7.2 利润表

会计主体:交银施罗德蓝筹股票证券投资基金

本报告期:2011年1月1日至2011年12月31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号	本期 2011年1月1日至2011年12月31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0年1月1日至2010年12月31日
一、收入		-2,208,883,849.37	-1,059,183,551.05
1.利息收入		33,494,640.04	24,635,741.99
其中:存款利息收入	7.4.7.11	8,255,821.42	8,967,367.60
债券利息收入		9,907,601.33	13,711,288.39
资产支持证券利息收入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收入		15,331,217.29	1,957,086.00
其他利息收入		-	-
2.投资收益(损失以"-"填列)		-800,181,400.83	641,069,673.09
其中:股票投资收益	7.4.7.12	-863,263,935.13	557,686,250.03
基金投资收益		-	-
债券投资收益	7.4.7.13	-3,000,579.03	2,824,597.34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	7.4.7.14	-	-
衍生工具收益	7.4.7.15	-	-
股利收益	7.4.7.16	66,083,113.33	80,558,825.72
3.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7.4.7.17	-1,442,323,740.23	-1,725,393,782.08
4.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5.其他收入(损失以"-"号填列)	7.4.7.18	126,651.65	504,815.95
减:二、费用		218,734,372.95	319,384,242.11
1.管理人报酬		146,019,031.23	184,762,002.75
2.托管费		24,336,505.27	30,793,667.10
3.销售服务费		-	-
4.交易费用	7.4.7.19	47,866,080.74	103,115,427.59
5.利息支出		-	184,559.25
其中: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支出		-	184,559.25
6.其他费用	7.4.7.20	512,755.71	528,585.42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427,618,222.32	-1,378,567,793.16
减:所得税费用		-	-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427,618,222.32	-1,378,567,793.16

7.3 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变动表

会计主体:交银施罗德蓝筹股票证券投资基金

本报告期:2011年1月1日至2011年12月31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1年1月1日至2011年12月31日		
	实收基金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期初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13,499,297,957.36	-2,205,080,743.42	11,294,217,213.94
二、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本期利润)	-	-2,427,618,222.32	-2,427,618,222.32
三、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1,103,275,373.35	238,870,678.91	-864,404,694.44
其中:1.基金申购款	110,150,863.42	-25,335,878.53	84,814,984.89
2.基金赎回款	-1,213,426,236.77	264,206,557.44	-949,219,679.33
四、本期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利润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	-	-
五、期末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12,396,022,584.01	-4,393,828,286.83	8,002,194,297.18
项目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0年1月1日至2010年12月31日		
	实收基金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期初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15,629,177,711.48	-1,134,622,766.65	14,494,554,944.83
二、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本期利润)	-	-1,378,567,793.16	-1,378,567,793.16
三、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2,129,879,754.12	308,109,816.39	-1,821,769,937.73
其中:1.基金申购款	222,023,177.42	-35,597,512.52	186,425,664.90
2.基金赎回款	-2,351,902,931.54	343,707,328.91	-2,008,195,602.63
四、本期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利润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	-	-
五、期末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13,499,297,957.36	-2,205,080,743.42	11,294,217,213.94

报告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本报告页码(序号)从7.1至7.4,财务报表由下列负责人签署:

基金管理公司负责人:战龙,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许珊燕,会计机构负责人:张丽

7.4 报表附注

7.4.1 基金基本情况

交银施罗德蓝筹股票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证监基金字[2007]第205号《关于同意交银施罗德蓝筹股票证券投资基金募集的批复》核准,由交银施罗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和《交银施罗德蓝筹股票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负责公开募集。本基金为契约型开放式,存续期限不定,首次设立募集不包括认购资金利息共募集人民币11,741,756,475.13元,业经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普华永道中天验字(2007)第105号验资报告予以验证。经向中国证监会备案,《交银施罗德蓝筹股票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于2007年8月8日正式生效,基金合同生效日的基金份额总额为11,743,885,724.35份基金份额,其中认购资金利息折合2,129,249.22份基金份额。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为交银施罗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基金托管人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和《交银施罗德蓝筹股票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本基金的投资范围为具有良好流动性的金融工具,包括国内依法发行上市的股票、债券、货币市场工具、权证、资产支持证券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本基金的投资组合比例为:股票资产占基金资产的60%-95%;债券、货币市场工具、现金、权证、资产支持证券以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证券品种占基金资产的5%-40%,其中基金保留的现金以及投资于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的比例合计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5%。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为:75%×中证100指数+25%×中信全债指数。

本财务报表由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交银施罗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于2012年3月20日批准报出。

7.4.2 会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基金的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于2006年2月15日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38项具体会计准则、其后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中国证监会公告[2010]5号《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XBRL模板第3号<年度报告和半年度报告>》、中国证券业协会于2007年5月15日颁布的《证券投资基金会计核算业务指引》、《交银施罗德蓝筹股票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和在财务报表附注7.4.4所列示的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规定及允许的基金行业实务操作编制。

7.4.3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及其他有关规定的声明

本基金2011年度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基金2011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11年度的经营成果和基金净值变动情况等有关信息。

7.4.4 本报告期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估计与最近一期年度报告相一致的说明

本报告期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估计与最近一期年度报告一致。

7.4.5 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以及差错更正的说明

7.4.5.1 会计政策变更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未发生会计政策变更。

7.4.5.2 会计估计变更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未发生会计估计变更。

7.4.5.3 差错更正的说明

本基金在本报告期间无须说明的会计差错更正。

7.4.6 税项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02]128号《关于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有关税收问题的通知》、财税[2004]78号《关于证券投资基金税收政策的通知》、财税[2005]102号《关于股息红利个人所得税有关政策的通知》、财税[2005]107号《关于股息红利有关个人所得税政策的补充通知》、财税[2008]1号《关于企业所得税若干优惠政策的通知》及其他相关财税法规和实务操作,主要税项列示如下:

(1)以发行基金方式募集资金不属于营业税征收范围,不征收营业税。

(2)基金买卖股票、债券的差价收入暂免征营业税和企业所得税。

(3)对基金取得的企业债券利息收入,由发行债券的企业在向基金派发利息时代扣代缴20%的个人所得税,暂不征收企业所得税。对基金取得的股票的股息、红利收入,由上市公司在向基金派发股息、红利时暂减按50%计入个人应纳税所得额,依照现行税法规定即20%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暂不征收企业所得税。

(4)基金卖出股票按0.1%的税率缴纳股票交易印花税,买入股票不征收股票交易印花税。

7.4.7 关联方关系

关联方名称	与本基金的关系
交银施罗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交银施罗德基金公司")	基金管理人、基金销售机构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建设银行")	基金托管人、基金代销机构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交通银行")	基金管理人的股东、基金代销机构
施罗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的股东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的股东

注:下述关联交易均在正常业务范围内按一般商业条款订立。

7.4.8 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的关联方交易

7.4.8.1 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的交易

本报告期内及上年度可比期间本基金无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的交易。

7.4.8.2 关联方报酬

7.4.8.2.1 基金管理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1年1月1日至2011年12月31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0年1月1日至2010年12月31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管理费	146,019,031.23	184,762,002.75
其中:支付销售机构的客户维护费	23,209,830.02	28,825,354.00

注:支付基金管理人交银施罗德基金公司的管理人报酬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1.5%的年费率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底,按月支付。其计算公式为:

日管理人报酬=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1.5%÷当年天数。

7.4.8.2.2 基金托管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1年1月1日至2011年12月31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0年1月1日至2010年12月31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托管费	24,336,505.27	30,793,667.10

注:支付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的托管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0.25%的年费率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底,按月支付。其计算公式为:

日托管费=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0.25%÷当年天数。

7.4.8.2.3 销售服务费

无。

7.4.8.3 与关联方进行银行间同业市场的债券(含回购)交易

单位:人民币元

银行间市场交易的各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11年1月1日至2011年12月31日					
	债券交易金额		基金逆回购		基金正回购	
	基金买入	基金卖出	交易金额	利息收入	交易金额	利息支出
中国建设银行	-	-	97,000,000.00	14,102.46	-	-
交通银行	-	-	-	-	-	-
银行间市场交易的各关联方名称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0年1月1日至2010年12月31日					
	债券交易金额		基金逆回购		基金正回购	
	基金买入	基金卖出	交易金额	利息收入	交易金额	利息支出
中国建设银行	-	-	-	-	-	-
交通银行	-	-	1,500,000,000.00	371,677.67	-	-

7.4.8.4 各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7.4.8.4.1 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份额单位:份

项目	本期 2011年1月1日至2011年12月31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0年1月1日至2010年12月31日
期初持有的基金份额	19,034,797.82	19,034,797.82
期间申购/买入总份额	-	-
期间因拆分变动份额	-	-
减:期间赎回/卖出总份额	-	-
期末持有的基金份额	19,034,797.82	19,034,797.82
期末持有的基金份额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0.15%	0.14%

7.4.8.4.2 报告期末除基金管理人之外的其他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本报告期末及上年度末除基金管理人之外的其他关联方无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7.4.8.5 由关联方保管的银行存款余额及当期产生的利息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11年1月1日至2011年12月31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0年1月1日至2010年12月31日	
	期末余额	当期利息收入	期末余额	当期利息收入
中国建设银行	1,043,781,865.72	8,034,717.02	718,681,006.22	8,627,698.86

注:本基金的银行存款由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保管,按银行同业利率计息。

7.4.8.6 本基金在承销期内参与关联方承销证券的情况

本报告期内及上年度可比期间本基金未在承销期内参与关联方承销证券。

7.4.8.7 其他关联交易事项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及上年度可比期间本基金未发生其他关联交易事项。

7.4.9 期末(2011年12月31日)本基金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7.4.9.1 因认购新发/增发证券而于期末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7.4.9.1.1 受限证券类别:股票										
证券代码	证券名称	成功认购日	可流通日	流通受限类型	认购价格	期末估值单价	数量(单位:股)	期末成本总额	期末估值总额	备注
002081	金 螳 螂	2011-11-23	2012-11-26	非公开发行	36.00	35.29	3,000,000	108,000,000.00	105,870,000.00	-

注:基金可使用以基金名义开设的股票账户,选择网上或者网下一种方式进行新股申购。其中基金作为一般法人或战略投资者认购的新股,根据基金与上市公司所签订申购协议的规定,在新股上市后的约定期限内不能自由转让;基金作为个人投资者参与网上认购获配的新股,从新股获配日至新股上市日之间不能自由转让。此外,基金还可作为特定投资者,认购由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规范的非公开发行股票,所认购的股票自发行结束之日起12个月内不得转让。

7.4.9.2 期末持有的暂时停牌等流通受限股票

于本报告期末,本基金未持有暂时停牌等流通受限股票。

7.4.9.3 期末债券正回购交易中作为抵押的债券

于本报告期末,本基金无从事债券正回购交易形成的卖出回购证券款余额。

7.4.10 有助于理解和分析会计报表需要说明的其他事项

(1)公允价值

(a)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负债主要包括应收款项和其他金融负债,其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相差很小。

(b)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

(i)金融工具公允价值计量的方法

根据在公允价值计量中对计量整体具有重大意义的最低层级的输入值,公允价值层级可分为:

第一层级: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第二层级:直接(比如取自价格)或间接(比如根据价格推算的)可观察到的、除第一层级中的市场报价以外的资产或负债的输入值。

第三层级:以可观察到的市场数据以外的变量为基础确定的资产或负债的输入值(不可观察输入值)。

(ii)各层次金融工具公允价值

于2011年12月31日,本基金持有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中属于第一层级的余额为6,133,015,925.95元,属于第二层级的余额为146,204,000.00元,无属于第三层级的余额(2010年12月31日:第一层级9,282,689,158.65元,第二层级793,635,590.87元,无第三层级)。

(iii)公允价值所属层次间的重大变动

对于证券交易所上市的股票和债券,若出现重大事项停牌、交易不活跃(包括涨跌停时的交易不活跃)、或属于非公开发行等情况,本基金分别于停牌日至交易恢复活跃日期间、交易不活跃期间及限售期间不将相关股票和债券的公允价值列入第一层级;并根据估值调整中采用的不可观察输入值对于公允价值的影响程度,确定相关股票和债券公允价值应属第二层级或第三层级。

(iv)第三层次公允价值余额和本期变动金额

无。

(2)除公允价值外,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基金无需要说明的其他重要事项。

§8 投资组合报告

8.1 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项目	金额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6,209,739,074.95	72.86
	其中:股票	6,209,739,074.95	72.86
2	固定收益投资	69,480,851.00	0.82
	其中:债券	69,480,851.00	0.82
	资产支持证券	-	-
3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4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184,504,936.96	13.90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583,304,585.16	6.84
5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1,052,860,736.62	12.35
6	其他各项资产	5,899,606.55	0.07
7	合计	8,522,485,206.08	100.00

8.2 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A	农、林、牧、渔业	54,299,495.34	0.68
B	采掘业	648,738,206.03	8.11
C	制造业	2,631,537,752.78	32.89
C0	食品、饮料	792,994,396.38	9.91
C1	纺织、服装、皮毛	158,862,057.08	1.99
C2	木材、家具	-	-
C3	造纸、印刷	-	-
C4	石油、化学、塑胶、塑料	-	-
C5	电子	107,500,000.00	1.34
C6	金属、非金属	111,590,700.29	1.39
C7	机械、设备、仪表	664,433,901.66	8.30
C8	医药、生物制品	796,156,697.37	9.95
C99	其他制造业	-	-
D	电力、煤气及水的生产和供应业	-	-
E	建筑业	430,886,554.41	5.38
F	交通运输、仓储业	-	-
G	信息技术业	459,687,648.23	5.74
H	批发和零售贸易	269,954,664.12	3.37
I	金融、保险业	741,926,558.41	9.27
J	房地产业	798,142,404.39	9.97
K	社会服务业	168,129,471.24	2.10
L	传播与文化产业	6,436,320.00	0.08
M	综合类	-	-
	合计	6,209,739,074.95	77.60

8.3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600519	贵州茅台	2,028,180	392,047,194.00	4.90
2	601318	中国平安	10,000,000	344,400,000.00	4.30
3	600123	兰花科创	8,002,779	311,148,047.52	3.89
4	600406	国电南瑞	9,454,086	294,967,483.20	3.69
5	600036	招商银行	23,999,995	284,879,940.65	3.56
6	000002	万 科A	36,209,742	270,486,772.74	3.38
7	601088	中国神华	10,378,611	262,890,216.63	3.29
8	600048	保利地产	25,499,728	254,997,280.00	3.19
9	600276	恒瑞医药	7,803,012	229,720,673.28	2.87
10	000651	格力电器	12,055,966	208,447,652.14	2.60

注:投资者欲了解本报告期末基金投资的所有股票明细,应阅读登载于基金管理人网站的年度报告正文。

8.4 报告期内股票投资组合的重大变动

8.4.1 累计买入金额超出期初基金资产净值2%或前20名的股票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本期累计买入金额	占期初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600036	招商银行	472,074,367.06	4.18
2	600048	保利地产	386,118,692.23	3.42
3	000002	万 科A	374,391,628.24	3.31
4	601088	中国神华	368,714,293.52	3.26
5	600406	国电南瑞	355,806,451.72	3.15
6	601166	兴业银行	341,190,716.84	3.02
7	600028	中国石化	314,107,037.33	2.78
8	600030	中信证券	309,478,109.73	2.74
9	600000	浦发银行	300,055,921.74	2.66
10	600050	中国联通	294,944,276.06	2.61
11	600383	金地集团	278,543,118.01	2.47
12	000651	格力电器	269,987,749.15	2.39
13	600104	上汽集团	255,551,447.32	2.26
14	000568	泸州老窖	241,865,671.25	2.14
15	600123	兰花科创	229,040,640.56	2.03
16	600809	山西汾酒	228,704,714.99	2.02
17	000858	五 粮 液	224,056,168.79	1.98
18	002073	软控股份	204,827,772.11	1.81
19	000983	西山煤电	204,805,630.70	1.81
20	002304	洋河股份	203,053,330.30	1.80

注:"本期累计买入金额"按买入成交金额(成交单价乘以成交数量)填列,不考虑相关交易费用。

8.4.2 累计卖出金额超出期初基金资产净值2%或前20名的股票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本期累计卖出金额	占期初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000858	五 粮 液	539,275,927.98	4.77
2	600585	海螺水泥	488,402,273.80	4.32
3	600016	民生银行	397,738,710.00	3.52
4	601628	中国人寿	324,272,597.29	2.87
5	600028	中国石化	315,100,199.58	2.79
6	002129	中环股份	310,648,844.56	2.75
7	601166	兴业银行	307,862,902.60	2.73
8	002024	苏宁电器	292,588,898.68	2.59
9	600050	中国联通	282,967,417.04	2.51
10	600030	中信证券	276,585,778.91	2.45
11	600805	悦达投资	249,166,264.46	2.21
12	600518	康美药业	237,803,204.15	2.11
13	000937	冀中能源	227,048,867.16	2.01
14	000568	泸州老窖	223,319,427.67	1.98
15	002202	金风科技	223,070,482.22	1.98
16	000061	农 产 品	216,205,345.07	1.91
17	002008	大族激光	214,896,908.43	1.90
18	600383	金地集团	212,582,531.31	1.88
19	000983	西山煤电	212,570,774.56	1.88
20	600809	山西汾酒	201,118,565.17	1.78

注:"本期累计卖出金额"按卖出成交金额(成交单价乘以成交数量)填列,不考虑相关交易费用。

8.4.3 买入股票的成本总额及卖出股票的收入总额

单位:人民币元

买入股票的成本(成交)总额	15,096,079,459.23
卖出股票的收入(成交)总额	16,060,911,228.41

注:"买入股票成本"或"卖出股票收入"均按买卖成交金额(成交单价乘以成交数量)填列,不考虑相关交易费用。

8.5 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债券品种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国家债券	-	-
2	央行票据	-	-
3	金融债券	40,334,000.00	0.50
	其中:政策性金融债	20,236,000.00	0.25
4	企业债券	-	-
5	企业短期融资券	-	-
6	中期票据	-	-
7	可转债	29,146,851.00	0.36
8	其他	-	-
9	合计	69,480,851.00	0.87

8.6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数量(张)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113001	中行转债	274,700	25,981,126.00	0.32
2	070211	07国开11	200,000	20,236,000.00	0.25
3	081601	08深发债	200,000	20,098,000.00	0.25
4	125887	中鼎转债	29,962	3,165,725.00	0.04

8.7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8.8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8.9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8.9.1 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未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在本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未受到公开谴责和处罚。

8.9.2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中,没有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之外的股票。

8.9.3 期末其他各项资产构成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名称	金额
1	存出保证金	3,853,922.97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2,003,332.65
5	应收申购款	42,350.93
6	其他应收款	-
7	待摊费用	-
8	其他	-
9	合计	5,899,606.55

8.9.4 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113001	中行转债	25,981,126.00	0.32
2	125887	中鼎转债	3,165,725.00	0.04

8.9.5 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期末前十名股票中不存在流通受限的情况。

8.9.6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的其他文字描述部分

由于四舍五入的原因,分项之和与合计项之间可能存在尾差。

§9 基金份额持有人信息

9.1 期末基金份额持有人户数及持有人结构

份额单位:份

持有人户数(户)	户均持有的基金份额	持有人结构			
		机构投资者		个人投资者	
		持有份额	占总份额比例	持有份额	占总份额比例
781,090	15,870.16	122,825,338.67	0.99%	12,273,197,245.34	99.01%

9.2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开放式基金的情况

项目	持有份额总数(份)	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基金管理公司所有从业人员持有本开放式基金	11,253.58	0.00%

§10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基金合同生效日(2007年8月8日)基金份额总额	11,743,885,724.35
本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13,499,297,957.36
本报告期基金总申购份额	110,150,863.42
减:本报告期基金总赎回份额	1,213,426,236.77
本报告期基金拆分变动份额	-
本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12,396,022,584.01

注:1、如果本报告期间发生转换入、红利再投业务,则总申购份额中包含该业务;

2、如果本报告期间发生转换出业务,则总赎回份额中包含该业务。

§11 重大事件揭示

11.1 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

报告期内未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

11.2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的重大人事变动

1、基金管理人的重大人事变动:2011年1月26日本基金管理人发布公告,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任命战龙先生担任公司总经理。2011年8月22日本基金管理人发布公告,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任命苏奇先生担任公司督察长,吴建中先生不再担任公司督察长。

2、基金托管人的重大人事变动:本基金托管人2011年2月9日发布公告,经中国建设银行研究决定,聘任杨新丰为中国建设银行投资托管服务部副总经理(主持工作),其任职资格已经中国证监会审核批准(证监许可[2011]115号)。解聘罗中涛中国建设银行投资托管服务部总经理职务。本基金托管人2011年1月31日发布任免通知,解聘李春信中国建设银行投资托管服务部副总经理职务。本基金托管人2011年10月24日发布任免通知,聘任张军红为中国建设银行投资托管服务部副总经理。

11.3 涉及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

报告期内,未发生涉及本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事项。

11.4 基金投资策略的改变

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策略未发生改变。

11.5 为基金进行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报告期内,为本基金提供审计服务的会计师事务所为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本期审计费用为142,500.00元。自本基金基金合同生效以来,本基金未改聘为其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

11.6 管理人、托管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受稽查或处罚等情况

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未受监管部门稽查或处罚。

11.7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的有关情况

11.7.1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进行股票投资及佣金支付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券商名称	交易单元数量	股票交易		应支付该券商的佣金		备注
		成交金额	占当期股票成交总额的比例	佣金	占当期佣金总量的比例	
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	5,368,340,879.95	17.31%	4,505,955.88	17.37%	-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	3,813,131,915.07	12.29%	3,241,156.80	12.50%	-
中信建投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2	3,125,851,309.93	10.08%	2,539,774.83	9.79%	-
中国国际金融有限公司	1	2,785,522,007.89	8.98%	2,263,257.52	8.73%	-
宏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	2,521,954,282.09	8.13%	2,143,653.49	8.27%	-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1	2,488,910,886.32	8.02%	2,115,566.99	8.16%	-
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	1,786,677,654.56	5.76%	1,518,666.40	5.86%	-
平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1	1,497,241,991.80	4.83%	1,216,522.13	4.69%	-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	1,286,460,367.75	4.15%	1,093,473.15	4.22%	-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	1,211,493,601.27	3.91%	1,029,773.37	3.97%	-
齐鲁证券有限公司	2	1,203,810,621.01	3.88%	982,048.70	3.79%	-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	1,076,654,505.81	3.47%	915,156.60	3.53%	-
北京高华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1	921,921,317.30	2.97%	783,627.84	3.02%	-
中银国际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1	662,128,182.81	2.13%	543,534.04	2.10%	-
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	555,212,616.69	1.79%	451,113.65	1.74%	-
方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	425,178,693.22	1.37%	345,460.53	1.33%	-
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	163,855,142.72	0.53%	139,274.78	0.54%	-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	125,710,418.33	0.41%	106,851.09	0.41%	-
华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1	-	-	-	-	-
德邦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1	-	-	-	-	-
中国中投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1	-	-	-	-	-
东莞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1	-	-	-	-	-

11.7.2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进行其他证券投资的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券商名称	债券交易		回购交易		权证交易	
	成交金额	占当期债券成交总额的比例	成交金额	占当期回购成交总额的比例	成交金额	占当期权证成交总额的比例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14,393,969.37	100.00%	-	-	-	-
北京高华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	-	900,000,000.00	52.94%	-	-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	800,000,000.00	47.06%	-	-

注:1、报告期内,本基金新增加交易单元为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宏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和齐鲁证券有限公司,终止交易单元为东莞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其它交易单元未发生变化;

2、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的选择标准主要包括:券商基本面评价(财务状况、经营状况)、券商研究机构(评价报告质量、及时性和数量)、券商每日信息评价(及时性和有效性)和券商协作表现评价等四个方面;

3、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的程序:首先根据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的选择标准进行综合评价,然后根据评价选择基金交易单元。研究部提交方案,并上报公司批准。

交银施罗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二年三月三十日